

中國科技大學 107 年寒假學生活動安全預防注意事項

寒假將屆，為維護同學健康及安全，請各位同學就下列各事項加強安全預防工作，以避免意外事件發生：

一、活動安全：

寒假期間往往會從事大量的休閒活動，依活動的場地不同可以進一步區分為室內活動及戶外活動：

(一) 室內活動：

室內活動包含圖書館、電影院、百貨公司賣場、KTV、室內演唱會、室內團體活動等，從事該項活動時，首先應注重逃生路線及逃生設備的熟悉，應熟習相關消防（逃生）器材如滅火器、緩降機等之使用方式，方能確保從事室內活動時之安全。其次，應避免前往網咖、舞廳、夜店等出入份子複雜的場所，以免產生人身安全問題。

(二) 戶外活動：

寒假期間從事各類戶外活動，首應注意天候變化及地形環境之熟悉。如進行登山、露營、溯溪、戲水、水岸、田野調查研究等活動時，除需做好行前裝備檢查外，更應考量自身體能狀況能否負荷，勿至公告危險水域或無救生人員的地方進行活動。如遭遇大潮、豪雨等天候狀況不佳時，應立即停止一切戶外活動，以預防突發性之危安事件(如海灘裂流、碎浪、地形效應等問題)。發生閃電雷鳴時，應遠離外露的金屬物體、鐵欄杆、高大廣告牌等建築物，及避免至無防雷設施的建築物內避雨（如工棚、車棚、遮陽傘下），並且應停止游泳、划船並上岸到安全的避雨場所。請各校務必透過各種管道強化提醒海邊戲水各項防範與注意事項，並強調「多一分準備，少一分遺憾」，如此方能充分享受戶外活動之樂趣，減少意外事件發生。

(三) 院系所宿營及營隊活動

請各院系所於辦理系科宿營或營隊等相關活動時，應以教育目的為優先考量，並請善盡輔導責任，引導學生正向發展，且相關活動應維護學生學習權、受教權、身體自主權、人格發展權及人身安全，並應避免性別偏見或性別歧視，俾增進學生之健全人格發展，共同營造友善

校園。

二、工讀安全：

寒假來臨，許多同學投入打工行列，由於職場陷阱及詐騙事件頻傳，同學要注意工讀廠商的信譽，儘量選擇知名企業公司打工。此外應注意有關於薪資、勞健保等相關福利待遇措施是否完善。同時需注意工作場合的危安因素，包括人（老闆、同事之品德操守）、事（工作性質與內容是否正當）、時（工作時數與時段）、地（工作地點及使用器械）等，都必須確實了解評估，最好由父母陪同前往了解，方能避免在工作當中肇生危安事件。特別提醒同學應徵當天謹記「七不原則」：「不繳錢（不繳交任何不知用途之費用）、不購買（不購買公司以任何名目要求購買之有形、無形之產品）、不辦卡（不應求職公司之要求而當場辦理信用卡）、不簽約（不簽署任何文件、契約）、證件不離身（證件及信用卡隨身攜帶，不給求職公司保管）、不飲用（不飲用酒類及他人提供之不明飲料、食物）、不非法工作（不從事非法工作或於非法公司工作）」。

寒假工讀萬一發生受騙或誤入求職陷阱，可免費撥打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諮詢專線：0800-777-888，或教育部青年發展署免付費專線 0800-005-880 請求專人協助。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「RICH 職場體驗網」（網址為：rich.yda.gov.tw，免付費專線 0800-005-880）亦有豐富的工讀安全、工讀權益及面試技巧等內容，請同學善加運用。

三、交通安全：

- （一）根據教育部校安中心的統計顯示，校外交通意外事故為學生意外傷亡的首要因素。寒假期間可能因為參加活動、打工兼職等因素，使用交通工具的機率大，因此特需提醒同學一定要注意自身的交通安全，切勿酒後駕車及危險駕駛，尤其駕駛期間應遵守各項交通規則及號誌、標誌、標線與交通服務人員之指揮，減速慢行，以策安全。
- （二）為維護同學於寒假期間從事校外教學活動安全，請依據本校學務處「集體旅遊」辦法辦理校外教學（旅遊）活動，相關大客車資訊可至交通部公路總局網站監理服務查詢；另落實交通安全教育，請承辦同學可參考交通部道安委員會「168 交通安全入口網站」（教育部校安中心網站亦

提供連結)並下載交通安全相關注意事項，供學校師生參考運用，以確保同學乘車及交通安全。

四、居住安全：

(一) 居家防火、用電安全：

為降低居家意外事故發生請同學校應注意居家防火、用電安全之重要性，如遇火災時切勿慌張，應大聲呼叫、通知周邊人員自身所在位置，並進行安全避難，切勿躲在衣櫥或床鋪下等不易發現場所。點火器具並非玩具，不可把玩，並應了解玩火恐引起火災及傷亡。學校亦提醒家長有關打火機及點火槍等點火器具之放置場所，應予上鎖，並請家長充分配合告知同學家中的避難逃生路線，以建立危機意識並維護學子居家安全。

(二) 賃居安全：

使用瓦斯熱水器沐浴及瓦斯爐煮食時，要注意室內空氣流通，使用時切忌將門窗緊閉，易導致因瓦斯燃燒不完全，而肇生一氧化碳中毒事件；有頭昏、噁心、嗜睡等身體不適情況發生，應立即打開通往室外的窗戶通風，若身體嚴重不適時，請先前往通風良好的室外環境，再打119電話或與親友(學校)求助，以維護學生自身安全。外出及就寢前亦必須檢查用電及瓦斯是否已關閉，以確保安全。

校外租屋學生，應特別注意使用電器、瓦斯熱水器等使用安全事項，以避免意外事件發生。此外，同學可參考內政部消防署網站

(<http://www.nfa.gov.tw/main/Unit.aspx?ID=&MenuID=500&ListID=319>)有關「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居家安全診斷表」，了解自我檢查方法，以防範一氧化碳中毒作為。

五、校園及人身安全：

提醒同學寒假期間配合學校作息，上學勿單獨太早到校，課餘時，避免單獨留在教室；請務必結伴同行，避免單獨到校園偏僻的死角，確保自身安全。放學不要太晚離開校園，或由家人陪同，絕不單獨行經漆黑小巷或人煙罕至的地方及進出危險場所。若於校內外遭遇陌生人或發現可疑人物，應立即通知師長或快速跑至人潮較多地方或最近便利商店，大聲喊叫，吸引其他人的注意，尋求協助。夜間返回租屋處尤須注意門戶

安全及可疑份子；另行經偏僻昏暗巷道時，應小心不明人士跟蹤尾隨，並隨身攜帶個人自保物品如防狼噴霧劑、哨子等，以備不時之需。

六、藥物濫用防制：

近年有不法份子將毒品以飲品隨身包(如咖啡包、奶茶包等)或休閒食品(如糖果、速食麵等)包裝，及運用網際網路引誘青少年集體轟趴嗑藥等案件逐漸增加，集體濫用迷幻藥恐肇生危險性行為，增加感染性病及愛滋病機率，嚴重影響學子身心健康，同時也牽累吸毒者家庭經濟，影響個人前途與社會治安，毒品危害深遠不可不慎。為避免因對毒品危害及濫用藥物認知不足而好奇誤用，同學於寒假期間應保持正常及規律之生活作息，切勿受同儕及校外人士引誘、慫恿而好奇嘗試。倘不幸誤觸毒品，請與學校師長聯繫尋求協助或電洽各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諮詢(戒毒免費專線電話：0800-770-885)。

七、菸害防制：

「菸害防制法」已於98年1月11日修正施行，學校積極提醒同學反菸、拒菸之重要性，並請家長充分配合，以維護學子身心健全發展(可逕上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菸害防制資訊網查詢，網址 <http://tobacco.hpa.gov.tw/index.aspx>)。

八、詐騙防制：

- (一)寒假期間勿點選不明簡訊網址，避免手機中毒被當成跳板而四處散發簡訊，使歹徒有機可乘。並建立安全使用智慧型手機的觀念，於使用網路聊天APP(如Line)時，請慎防及提高警覺，切勿洩漏帳號與密碼，被歹徒盜用後進行詐騙成為詐騙受害者。
- (二)歹徒常利用小額付費機制進行詐騙，甚至先開通被害人小額付費服務後再行騙代收認證簡訊。多一分謹慎就多一分保障，建議同學可向電信公司申請關閉手機小額付費功能，並且切勿代收簡訊。
- (三)面對層出不窮、手法日益翻新之詐騙犯罪手法，為避免成為歹徒以電話假綁架或假事故(交通意外、疾病住院)行真詐財的受害者。學校提醒家長或同學如接獲可疑詐騙電話或不慎遇上歹徒意圖詐騙，應切記反詐騙3步驟：「保持冷靜」、「小心查證」、「立即報警或撥打165反詐騙諮詢專線」尋求協助。

(四)家長及師生可透過查詢內政部警政署「165 全民防騙」網站公告資訊(網址 <http://www.165.gov.tw/index.aspx>，或由教育部校安中心網頁連結)，或加入內政部警政署 165 反詐騙 LINE 官網下載最新詐騙手法，以避免受騙上當。

九、網路賭博防制：

學校提醒老師及家長共同主動關心學生校內、外的言行，並加強對學生的關懷與輔導，如發現學生有異常情事，即積極介入處置與輔導，避免因網路誘惑而落入陷阱或衍生其他偏差行為；若發現學生涉及網路賭博情事，應通知學校依據校安通報作業要點即時通報與介入輔導，並由學校截取畫面及網址，提供教育主管機關通知警政單位查處，及向「iWIN 網路內容防護機構」提出申訴，以防止學生接觸有害身心之網路內容，共同保護莘莘學子，營造純淨的學習環境。

十、犯罪預防：

請同學切勿從事違法活動如：飆車、竊盜、販賣違法光碟軟體、參加犯罪組織活動或從事性交易（援交）等。另近年來逐漸增多的電腦網路違法事件如：非法散布謠言影響公共安寧、違法上傳不當影片、入侵他人網站竊取或篡改資料等，請同學加強學生網路使用認知素養並尊重個人隱私權益，以免誤蹈法網。

十一、網路沉迷防制：

請家長注意孩子的上網時間及行為並慎選電子遊戲，避免產生價值錯亂，更須與孩子共同制訂上網公約及培養正確的網路使用態度與習慣。

十二、發生意外事件之通報與聯繫管道：

同學於寒假期間發生各類意外事件，可運用學校「校安專線電話」請求協助，專線電話：台北校區：(02) 2931-6464

新竹校區：(03) 699-1399